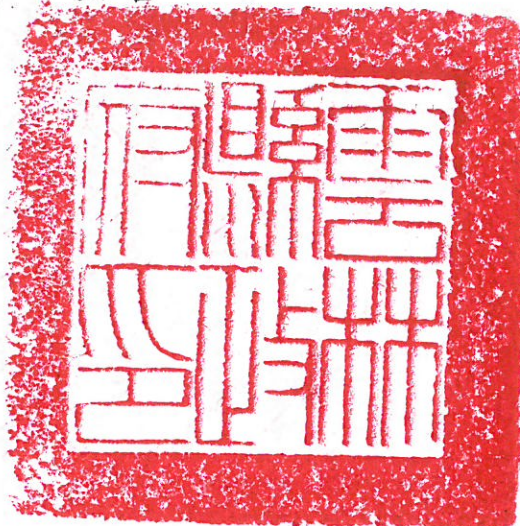


雲林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19日
發文字號：府地發二字第1112718720B號
附件：



主旨：公告「雲林縣莿桐鄉和平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申請核定重劃範圍乙案，請土地所有權人或利害關係人於111年08月05日前以書面向本府陳述意見。

依據：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20條規定。

公告事項：

- 一、本府依上開規定於旨揭範圍核定前給予擬辦重劃範圍全體土地所有權人及已知利害關係人陳述意見機會。
- 二、陳述意見書送達本府時間111年08月05日前止。
- 三、陳述意見書送達地址：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515號(地政處土地開發科)。
- 四、本案相關資料另公告於本府地政處網站(首頁/公佈欄/縣府公告/地政類)供民眾上網查詢。

縣長張麗善